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：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自行检测（2 月）
土壤检测（预处理中心）

委托单位：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甘肃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

2024 年 02 月 23 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本机构  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发无效。
- 3、报告内容须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委托方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我机构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由委托方自行送检的样品，仅对所送检样品负责。
- 6、本次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和环境质量现状情况。
- 7、微生物样品不做复检。
- 8、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予留样。
- 9、报告未经本机构同意，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10、经本公司同意复制的复制件，须加盖本公司公章方可有效。

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陇商国际 1 号楼 12 楼 1201 室

联系电话：0931-8254430

18009316916

传真：0931-8735626

邮政编码：730000

电子邮箱：saggsjc@163.com

网址：<http://gszjl.com>

1 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及编号	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自行检测 (2 月) 土壤检测 (预处理中心) (2024-099)			
委托方信息	委托方	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		
	委托方地址	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		
	联系人	贾海林	联系电话	15894947171
检测信息	检测项目	砷、镉、铬 (六价)、铜、铅、汞、镍、镉、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		
	检测频次	1 次/天, 检测 1 天。		
	执行标准	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(试行)》GB 36600-2018		
	检测日期	2024 年 02 月 02 日-2024 年 02 月 23 日		

2 样品信息

表 2-1 样品信息一览表

检测点位	点位具体位置	样品编号	样品描述
焚烧车间北	E:108.49260640° N:40.03092520°	2024099-S-1-0202-1- (1~2)	红棕色、潮、沙壤土、土层中少量根系、表面少量植被覆盖、散状
危废暂存库	E:108.49180308° N:40.03062345°	2024099-S-2-0202-1- (1~2)	红棕色、潮、沙壤土、土层中少量根系、表面少量植被覆盖、散状
预处理北门外	E:108.49062425° N:40.03218315°	2024099-S-3-0202-1- (1~2)	黄棕色、干、沙壤土、土层中少量根系、表面中量植被覆盖、散状

3 检测方法及设备

表 3-1 检测方法、仪器设备一览表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	采样人员
1	砷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2部分:土壤中总砷的测定》GB/T 22105.2-2008	0.01mg/kg	AFS-930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	任鹏鹏
2	镉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GB/T 17141-1997	0.01mg/kg	AA 900T 型 原子吸收光度计	
3	铬（六价）	《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 1082-2019	0.5mg/kg	TAS-990F 型 原子吸收光度计	
4	铜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HJ 491-2019	1mg/kg	TAS-990F 型 原子吸收光度计	
5	铅		10mg/kg		
6	镍		3mg/kg		

7	汞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1部分：土壤中总汞的测定》GB/T 22105.1-2008	0.002mg/kg	AFS-930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	寇宗道
8	镉	《土壤和沉积物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 原子荧光法》HJ 680-2013	0.01mg/kg	AFS-930 型 原子荧光光度计	
9	石油烃（C ₁₀ -C ₄₀ ）	《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（C ₁₀ -C ₄₀ ）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1021-2019	6mg/kg	GC-9720 型 气相色谱仪	

4 质量保证与控制

4.1 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

- （1） 优先使用国家、行业现行有效的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，检测内容符合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检测能力范围。
- （2） 检测人员通过上岗培训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；仪器设备性能完好，运行正常，通过计量部门定期检定/校准并在有效期内。
- （3） 现场采样和样品的保存与管理满足 HJ/T 166-2004 中的技术规定和要求，并及时填写采样记录和样品标签，确保样品不损坏、不混淆，不遗漏，采集的样品具有代表性。
- （4） 样品分析中严格按照 HJ 630-2011 和本机构质量体系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落实标准样品测定等质控措施，精密度均在置信范围内。
- （5） 严格执行数据、报告三级审核制度，确保检测数据真实可靠、及时有效，检测报告结论正确、信息完整。

4.2 质量控制结果

准确度：本次检测同时进行了总汞、总砷等 9 个不同项目的标准样品测定、加标回收，测量不确定度在置信范围内，测定结果合格率 100%。

精密度：按照质量控制要求同时进行了总汞、总砷等 9 个不同项目的平行样品测定，平行双样相对偏差均在置信范围内，测定结果合格率 100%。

5 检测结果

表 5-1 检测结果一览表

单位:mg/kg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标准限值
		焚烧车间北	危废暂存库	预处理北门外	
	采样深度 (m)	0~0.2	0~0.2	0~0.2	
1	砷	7.61	4.94	7.90	60
2	镉	0.26	0.11	0.13	65
3	铬（六价）	0.5L	0.5L	0.5L	5.7
4	铜	20	17	35	18000
5	铅	40	43	44	800
6	镍	36	38	34	900
7	汞	0.286	0.162	0.345	38
8	铈	2.76	2.46	2.97	180
9	石油烃（C ₁₀ -C ₄₀ ）	6L	6L	6L	4500

备注：检出限加 L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报告结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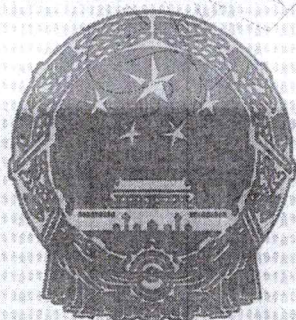
编制：谢富兴，复核：周艳霞 审核：李松

签发/日期：刘敏
(盖章) 2024.2.23





附图 5-1 现场采样照片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222812051447

名称: 甘肃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陇商国际1号楼12楼
1201室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。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22812051447

发证日期: 2022年2月25日

有效期至: 2028年2月24日

发证机关: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